

國立臺灣大學 113 學年度

雁行台灣協會「馬來西亞飛雁計畫」勵學金申請辦法

2024 年 08 月 21 日

簡介：自然界的大雁在長途飛行時，會排成一字形或人字形的雁陣，這樣有利於彼此借力，比孤雁單飛增加更長的飛行距離。雁群的飛行是團隊行為，領頭雁以自己的經驗、力量和智慧帶領道路，抵擋前風，奮力飛行。後續的隊伍緊隨其後，相互扶持，結伴而行，鵬舉萬里，翱翔長空。

雁行台灣協會成立的宗旨乃藉鑑雁行理論，希望對馬來西亞來台求學之經濟弱勢同學除提供「勵學金」之資助外同時提供「雁行導生輔導計畫(Mentoring Program)」予獲頒勵學金之同學。本計畫由具熱忱之企業導師來輔助導生，依導生個人的特質及自我成長計畫給予適當建議並協助釐清問題排除困擾，以期建立導生職場自信心並培養其競爭力。本協會鼓勵導生參與協會所舉辦的各項培訓學習、企業參訪及公益宣講等活動以拓展視野成就自我傳承本協會「接受愛、傳遞愛、奉獻愛」的精神。

- 一、**對象：**大學在學馬來西亞僑生(含一年級新生、不含應屆畢業生)。曾獲頒本協會勵學金者不適用本辦法。
- 二、**名額：**勵學金每學年度五名。
- 三、**獎助金額：**每名新台幣二萬元整，分上下學期各頒發一萬元；學年度上學期獲頒第一次勵學金獎助之同學，必須參加本協會舉辦之培訓活動三次以上，併同雁行導師之評估報告，作為核准獲頒下學期勵學金之參考。
- 四、**獎助條件：**(一)本校大學(含一年級新生、不含應屆畢業生)家境清寒之在學學生。(二)學期成績及格(百分制 60 分)以上，無重大操行上之過失。(三)家境清寒且提供以下文件者優先考慮：1. 政府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清寒證明；2. 免稅證明；3. 其他證明清寒之相關文件；4. 導師推薦信。
- 五、**申請日期：**每學年上學期開學一個月內或公告截止日前。
- 六、**申請文件：**(一)申請表。(二)前一學期成績單、獎懲紀錄證明書(大一新生免附)。
- 七、**申請方式：**填具申請表乙份，備妥相關文件影本於截止日前送學校承辦單位申請。
- 八、**審查方式：**由雁行台灣協會勵學金審核小組書面審查。
- 九、**通知方式：**申請日截止後一個月內通知學校承辦單位、及以 E-Mail 通知申請人。
- 十、**附件：**申請書。
- 十一、**備註：**雁行台灣協會 Facebook 臉書社團連結。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yanxing.tw/>

